

2021 年度
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起草市场监督管理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全市市场监督管理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统一指导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工作。指导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委托承担本市和指定区域的反垄断执法工作。协助对南通范围内的经营者集中行为及其影响进行调查和提出意见。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

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依法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

（六）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实施全市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组织实施国家、省、市质量奖励制度，推进品牌发展战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按规定权限组织质量事故调查。建立并统一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七）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统一组织全市生产、流通领域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协调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质量安全追溯制度。组织指导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八）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执行情况。按规定权限组织调查特种设备事故。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实施食品安全战略。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市食品安全政策。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并组织实施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落实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

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按规定权限组织指导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许可工作。

（十一）负责全市药品零售使用、医疗器械经营使用、化妆品经营环节的监督管理。指导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许可。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全市计量工作。贯彻实施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负责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标准化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市标准化战略和规划，负责地方标准的立项、编号、发布，组织实施标准，对标准制定、实施进行监督。推动参与国际标准化活动。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检验检测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检验检测工作规划，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完善全市检验检测体系。规范检验检测市场，指导协调全市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五）负责统一管理全市认证认可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认证认可工作规划，指导和监督检查全市产品认证、体系认证、服务认证工作。指导促进全市认证行业发展。

（十六）负责统筹协调全市知识产权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省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市知识产权战略和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的规划计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组织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负责促进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负责推动知识产权产业发展。负责建设知识产权服务体系。负责建设知识产权人才体系。负责知识产权工作的对外联络、合作交流。

（十七）负责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应急和新闻宣传工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应急管理与新闻宣传处）、综合规划处（研究室）、人事处、法规处、财务审计处、科技与信息化处、行政服务处、登记注册指导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办公室）、信用与风险监督管理处、反垄断处（产业发展处）、价格监督检查和反不正当竞争处（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办公室）、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处、广告监督管理处、质量发展处、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处（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处）、食品安全协调处、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处、食品经营安全监督管理处、特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处、药械监督管理处（化妆品监督管理处）、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处、计量处、标准化管理处、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处、知识产权发展处（对外交流合作处）、知识产权保护处、知识产权服

务处（产业促进处）、监管协调处（市场监管 12315 投诉举报中心）、执法稽查处、机关党委、老干部处、另按有关规定设立工会和共青团组织。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通市市场监管局网络受理中心、南通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南通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中心、南通市质量技术和标准化中心、南通市计量检定测试所、南通市纤维检验所和南通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1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8 家，具体包括：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南通市市场监管局网络受理中心、南通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南通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中心、南通市质量技术和标准化中心、南通市计量检定测试所、南通市纤维检验所和南通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主动融入大局，市监担当持续彰显。疫情防控更坚实。牵头进口冷链食品和进口物品疫情防控。全省率先制定进口冷链食品全流程监管方案。全市 7 个集中监管仓累计入仓 7.54 万吨、出仓 7.43 万吨。3099 家零售药店“四类药品”购买实名登记实现全覆盖。从快从严查办涉疫违法案件 341 件。成功举办食品安全暨进口冷链食品疫情防控应急演练。获评全市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服务产业更有为。牵头高端家纺、化学纤维、纺织面料、生物医药及医疗器械产业高质量发展，3 条建议方案获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肯定。成功举办 2021 中国南通国际高端纺织产业博览会，签约产业类项目 12 个，投资总额 226 亿元。落实

部署更坚决。圆满完成长江禁渔、游泳场馆放心消费、义务教育“双减”等 9 项市委市政府交办任务。顺利通过省政府对南通食品安全、质量提升、知识产权专项考核。接受省委统计工作延伸督察、涉粮巡视巡察。执法作风、营商环境建设等多项工作全市领先。获评全国市场监管系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成绩突出集体。

（二）聚力创新争先，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商事改革持续深入。全省率先实现“一照多址”改革市域全覆盖。市场监管领域 12 个事项实现“证照分离”。对 11 个领域 85 项轻微违法行为实行免罚轻罚，3165 家市场主体受益。全年新登记法人主体 5.29 万户，同比增长 41.86%。竞争秩序不断完善。扎实开展“市监利剑”助企护航行动，全年查处反不正当竞争案件 145 件，居全省前列。公平竞争审查全省交叉抽查质效第一。全省首创商业秘密保护线上线下一体化培训机制，率先实现高新技术企业全覆盖。全省率先建成“无传销网络平台”。惠企措施务实有效。便捷信用修复，年报类异常名录移除提交材料由 14 项减至 2 项，住所类由 7 项减至 3 项。全省首创“云修复”“掌上办”企业信用修复模式，不见面信用修复 459 家次。会同市司法局共建营商环境企业监测哨点 50 个，全省首创。10 条措施入选“营商环境 66 条”。兑现市区产业转型升级资金 6889 万元，同比增长 75.65%。

（三）强化质量供给，服务发展精准发力。质量提升行动亮点纷呈。《南通市质量促进条例》颁布实施。全国首个首席质量官学院在通成立。首席质量官制度实现规模以上企业全覆盖。全

年新增中国质量奖提名奖 2 个、省长质量奖（提名奖）4 个，连续 8 年省质量考核 A 级。全国家用纺织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床上用品分技术委员会在通成立。获批国家级标准化试点 4 个，全省第一。如东县局建成全省首个工业计量教育培训基地。质量稳企强链创新推进。整合市场监管“工具箱”，启动实施“旗舰领航”行动，计划 3 年培育 500 家旗舰型质量标杆企业，实现中国质量奖零突破，发明专利翻一番，“南通标准”增长 20%。首批 70 家企业已签订共建协议。通州湾示范区局结合“旗舰领航”行动，设立重点企业“港湾先锋”服务站。质量基础建设重点突破。出台《质量合作社“一站式”服务规范》地方标准，累计建成质量合作社 12 家。质量合作社“一站式”服务模式典型案例网络评选全国第四。国家床上用品质检中心（江苏）获批筹建，省海洋工程装备质检中心、省船舶智能制造产业计量中心建成投用。全年立项省局科技（能力提升）项目 15 项、市级科技项目 21 项。新增检测机构 43 家。8 个实验室通过 CNAS 认证。海安市综检中心获批“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全省系统唯一。

（四）狠抓知识产权，创新活力充分迸发。创造质量显著提高。知识产权工作列入市委市政府建设更高水平创新型城市总体布局，纳入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示范区创建市域全覆盖。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6506 件、注册商标 40103 件，同比增长 166.97%、62.47%，均为全省第一。新增中国专利银奖 2 项、驰名商标认定 3 件（全省第一）。保护效能持续提升。中国（南通）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成运行，累计备案企业 4019 家，月

均业务量居全国前列。中国南通（家纺）知识产权快维中心获全国首批专利权评价报告预审试点授权，全省唯一。为“走出去”企业开展动态监测 1889 次，预警 658 次。办理知识产权案件 1869 件，2 件获评省局“十大涉外典型案例”。连续 3 年获国家知识产权局通报表扬。苏锡通园区局与法院签署合作协议，拓展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渠道。运用能力大幅增强。完成知识产权质押融资 346 件、29.99 亿元，全省第四。实现专利转让 6515 笔，全省第四。发行全国首单专项用于碳中和知识产权债券。新增知识产权管理贯标备案企业 1423 家，全省第一。服务水平快速提升。成功举办“知识产权人才助力产业强链”“知创南通智汇江海”专家行活动。知识产权人才首次纳入市“江海英才”计划及市“226”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全市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达 270 家。

（五）多点发力突破，安全形势持续向好。食品安全监管持续深入。开展食品生产“赋能强企”行动，首创食品安全总监制度。培育食品安全示范小作坊 108 家，“江海名坊”30 家。完成食品安全抽检 80431 批次，“你点我抽他检”实现市域全覆盖。省市联动“守护舌尖安全”主题活动在通举办。食品安全抽检工作全省第二。2 县区获批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崇川区局被国务院食安委表彰为“全国食品安全工作先进集体”。药械安全形势平稳向好。完善市级疫苗保障及监管、药械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和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不良反应（事件）监测工作机制。开展新冠病毒疫苗和新冠病毒检测试剂、中药饮片、儿童化妆品、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等专项整治 7 个。特设监管体系不断完

善。液化石油气钢瓶全链条保险覆盖全市 73 家充装单位、250 万只液化气钢瓶；“三充装一保险”模式全省推广，入选《全国气瓶责任保险团体标准》。96333 电梯应急救援处置覆盖全市 7.9 万台电梯。开发区局全市率先推行叉车“保险+技改”项目。产品质量安全更加稳固。创设“四诊式”产品质量监管方式，获评 2021 年度全市优秀普法依法治理创新案例。市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合格率连续 6 年保持在 90%以上，高于全省平均。连续三年发布《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白皮书》。全省缺陷产品召回现场会在通召开。放心消费环境优化升级。组织网络交易专项监测 11 项，查处网络违法案件 237 件。全市 54 家单位获评省级放心消费创建先进示范单位，全省第三。新增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单位 3368 家，同比增长 218%。12315 投诉举报中心受理诉求 15.6 万件，为消费者挽回损失 2800 余万元，效能评价全国优秀、全省第一。

（六）勇于解难破题，监管效能显著提升。新型监管机制率先破题。全省率先构建企业信用风险分类分级评估指标体系及随机抽查模型；率先出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常态化运行工作意见，随机抽查事项由 80 项拓展至 260 项。实施联合抽查部门由 25 个扩大到 35 个，企业迎查频率下降 30%，跨部门联合抽查机制获李克强总理批示肯定。全省率先制定出台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实施方案，启东市局查办全省首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案例。企业年报率 96.8%，全省第三，创历史新高。如皋市局制定全省首个《“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规范》地方标准。智慧监管建设高歌猛进。市场监管数据中心实现与省、市相关部门数据

对接、双向互通。“四类药品”登记监管小程序与公安、疾控等部门实时共享，累计归集信息 1229 万条。建成液化石油气钢瓶“智慧充装”系统、“互联网+明厨亮灶”智慧监管系统。“通通检”质量基础设施云服务平台服务企业近 50 万次。通州区局特种设备监管“天网工程”获评 2021 江苏省智慧江苏重点工程。海门区局建设智慧市场监管平台，实现安全领域 AI 预警提醒。高效执法力度不断加强。市局内部推行执法一体化改革，不断探索精准执法支撑高效监管新路径。2021 年全系统共立案查处案件 7701 件，案件数居全省系统前列。3 个案例获评总局典型案例，26 个案件获评省局典型案例。

第二部分
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716.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501.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3.13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42.35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175.4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719.54	本年支出合计	27,719.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27,719.54	总计	27,719.5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7,719.54	27,716.41			3.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501.77	23,498.64			3.13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74.07	474.07						
2011405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	38.13	38.13						
2011450	事业运行	295.93	295.93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40.00	14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027.70	23,024.57			3.13			
2013801	行政运行	5,463.76	5,463.76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3.07	623.07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065.00	2,065.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35.77	435.77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77.95	177.95						
2013810	质量基础	414.39	414.39						
2013812	药品事务	397.51	397.51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38.00	38.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8.15	18.15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00.00	30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6,707.88	6,707.8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386.21	6,383.08			3.1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2.35	42.35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2.35	42.35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2.35	42.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75.43	4,175.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75.43	4,175.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2.41	1,612.41						
2210202	提租补贴	2,563.01	2,563.0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7,719.54	16,334.67	11,384.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501.77	12,159.24	11,342.53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74.07	295.93	178.13			
2011405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	38.13		38.13			
2011450	事业运行	295.93	295.93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40.00		14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027.70	11,863.31	11,164.39			
2013801	行政运行	5,463.76	5,463.76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3.07		623.07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065.00		2,065.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35.77		435.77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77.95		177.95			
2013810	质量基础	414.39		414.39			
2013812	药品事务	397.51		397.51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38.00		38.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8.15		18.15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00.00		30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6,707.88	6,399.55	308.3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386.21		6,386.2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2.35		42.35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2.35		42.35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2.35		42.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75.43	4,175.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75.43	4,175.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2.41	1,612.41				
2210202	提租补贴	2,563.01	2,563.0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716.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98.64	23,498.6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42.35	42.35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175.43	4,175.4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716.41	本年支出合计	27,716.41	27,716.4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7,716.41	总计	27,716.41	27,716.4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7,716.41	16,334.67	11,381.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98.64	12,159.24	11,339.39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74.07	295.93	178.13
2011405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	38.13		38.13
2011450	事业运行	295.93	295.93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40.00		14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024.57	11,863.31	11,161.26
2013801	行政运行	5,463.76	5,463.76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3.07		623.07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065.00		2,065.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35.77		435.77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77.95		177.95
2013810	质量基础	414.39		414.39
2013812	药品事务	397.51		397.51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38.00		38.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8.15		18.15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00.00		30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6,707.88	6,399.55	308.3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383.08		6,383.0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2.35		42.35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2.35		42.35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2.35		42.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75.43	4,175.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75.43	4,175.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2.41	1,612.41	
2210202	提租补贴	2,563.01	2,563.0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334.67	14,908.73	1,425.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429.70	13,429.70	
30101	基本工资	1,974.13	1,974.13	
30102	津贴补贴	3,900.66	3,900.66	
30103	奖金	1,369.60	1,369.6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543.58	1,543.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4.95	674.9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7.04	357.0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7.87	357.8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9.00	199.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12	62.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86.53	1,986.53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4.22	1,004.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0.96		1,400.96
30201	办公费	167.39		167.39
30202	印刷费	21.45		21.45
30203	咨询费	2.50		2.50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30		3.30
30206	电费	37.78		37.78
30207	邮电费	43.98		43.98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67		18.67
30211	差旅费	44.31		44.3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22.58		122.58
30214	租赁费	1.17		1.17

30215	会议费	7.83		7.83
30216	培训费	54.44		54.4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25		12.25
30218	专用材料费	41.15		41.1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0.10		20.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6.40		26.40
30228	工会经费	114.12		114.12
30229	福利费	182.29		182.2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3.95		153.9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3.07		153.0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23		172.2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79.03	1,479.03	
30301	离休费	133.55	133.55	
30302	退休费	905.69	905.69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93.00	93.00	
30305	生活补助	10.98	10.98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19	0.1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5.62	335.6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24.98		24.9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24.98		24.9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7,716.41	16,334.67	11,381.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98.64	12,159.24	11,339.39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74.07	295.93	178.13
2011405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	38.13		38.13
2011450	事业运行	295.93	295.93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40.00		14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024.57	11,863.31	11,161.26
2013801	行政运行	5,463.76	5,463.76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3.07		623.07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065.00		2,065.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35.77		435.77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77.95		177.95
2013810	质量基础	414.39		414.39
2013812	药品事务	397.51		397.51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38.00		38.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8.15		18.15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00.00		30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6,707.88	6,399.55	308.3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383.08		6,383.0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2.35		42.35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2.35		42.35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2.35		42.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75.43	4,175.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75.43	4,175.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2.41	1,612.41	
2210202	提租补贴	2,563.01	2,563.0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334.67	14,908.73	1,425.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429.70	13,429.70	
30101	基本工资	1,974.13	1,974.13	
30102	津贴补贴	3,900.66	3,900.66	
30103	奖金	1,369.60	1,369.6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543.58	1,543.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4.95	674.9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7.04	357.0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7.87	357.8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9.00	199.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12	62.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86.53	1,986.53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4.22	1,004.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0.96		1,400.96
30201	办公费	167.39		167.39
30202	印刷费	21.45		21.45
30203	咨询费	2.50		2.50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30		3.30
30206	电费	37.78		37.78
30207	邮电费	43.98		43.98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67		18.67
30211	差旅费	44.31		44.3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22.58		122.58
30214	租赁费	1.17		1.17
30215	会议费	7.83		7.83
30216	培训费	54.44		54.4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25		12.25
30218	专用材料费	41.15		41.1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0.10		20.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6.40		26.40
30228	工会经费	114.12		114.12
30229	福利费	182.29		182.2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3.95		153.9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3.07		153.0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23		172.2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79.03	1,479.03	
30301	离休费	133.55	133.55	
30302	退休费	905.69	905.69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93.00	93.00	
30305	生活补助	10.98	10.98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19	0.1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5.62	335.6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24.98		24.9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24.98		24.9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383.89	0.00	352.92	157.92	195.00	30.97	150.60	344.02	367.58	0.00	344.21	157.92	186.30	23.36	104.30	308.85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8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63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238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2,295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97	参加会议人次(人)	6,732
组织培训次数(个)	155	参加培训人次(人)	11,53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82.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2.53
30201	办公费	103.82
30202	印刷费	12.96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9.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47.89
30214	租赁费	1.17
30215	会议费	0.51
30216	培训费	32.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99
30218	专用材料费	22.8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3.92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10
30228	工会经费	47.96
30229	福利费	74.8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8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3.0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8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4,793.02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07.95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85.07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174.39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23.69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7,719.5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409.51 万元，增长 9.52%。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27,719.5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7,719.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09.51 万元，增长 9.52%，变动原因：人员经费增加、专用设备投入增加；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增设知识产权预审服务专项、知识产权综合运用专项等职能项目、追加高质量发展服务能力提升项目、追加南通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办公及业务场地装修费等。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27,719.54 万元。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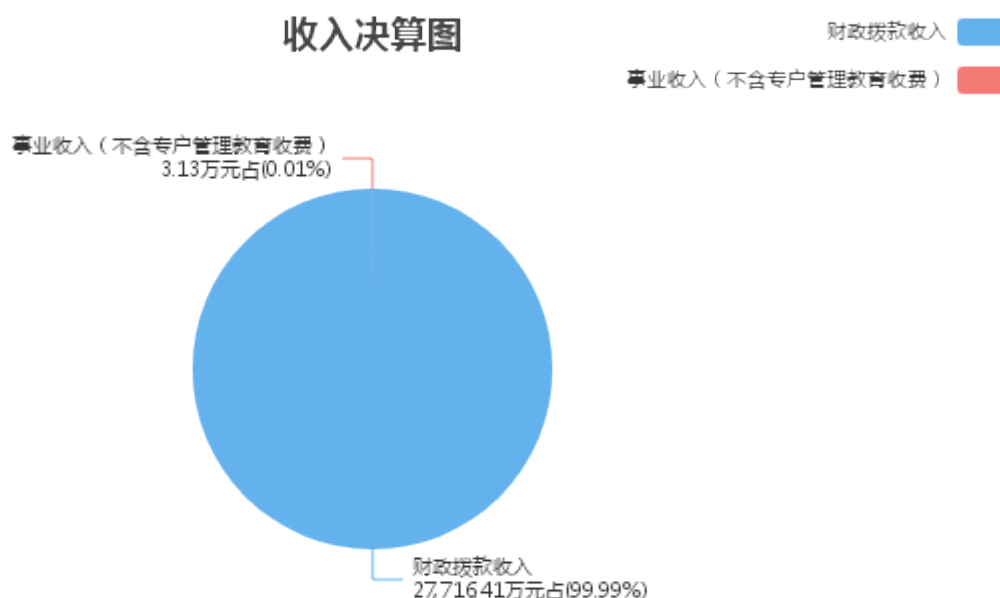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7,719.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09.51 万元，增长 9.52%，变动原因：人员经费增加、专用设备投入增加；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增设知识产权预审服务专项、知识产权综合运用专项等职能项目、追加高质量发展服务能力提升项目、追加南通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办公及业务场地装修费等。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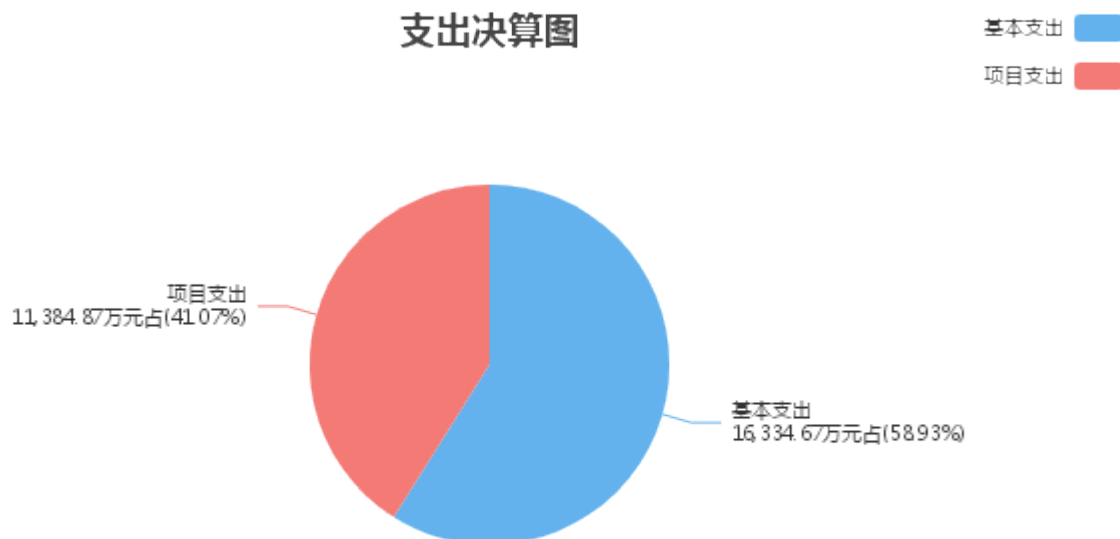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7,719.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716.41 万元，占 99.9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3.13 万元，占 0.01%；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7,719.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334.67 万元，占 58.93%；项目支出 11,384.87 万元，占 41.0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7,716.4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417.38 万元，增长 9.56%，变动原因：人员经费增加、专用设备投入增加；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增设知识产权预审服务专项、知识产权综合运用专项等职能项目、追加高质量发展服务能力提升项目、追加南通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办公及业务场地装修费等。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7,716.41 万元，占本年支出

合计的 99.99%。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1,909.52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5%。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知识产权事务（款）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8.1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1 年年中追加省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2. 知识产权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199.16 万元，支出决算 295.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5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1 年年中追加人员工资、综合考核奖、应休未休年休假补贴等。

3. 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4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1 年追加高质量发展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4.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3,968.43 万元，支出决算 5,463.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7.6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为 2021 年追加的综合绩效考评奖、创新奖、应休未休年休假补贴等人员经费。

5.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631.82 万元，支出决算 623.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设备购置等项目采购节约支出。

6.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年初预算 2,065 万元，支出决算 2,0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7.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 394.11 万元，支出决算 435.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为追加的江苏省市场监管及技术能力建设专项资金。

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77.9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为追加的进口冷链管理系统经费、市场监管数据中心建设项目经费及“互联网+明厨亮灶”项目经费。

9.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14.39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为追加的 2020 年度江苏省疫情防控用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追加江苏省检验检测能力建设及科研项目补助专项资金以及省专款上年项目结转。

10.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年初预算 86 万元，支出决算 397.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2.22%。决

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为追加的 2019 年度江苏省药品安全监管专项经费；省拨业务能力建设专项经费。

11.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化妆品事务（项）。年初预算 38 万元，支出决算 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12.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 3.15 万元，支出决算 18.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6.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市质检所省专款上年项目结转 2021 年使用。

13.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 300 万元，支出决算 3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14.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4,410.01 万元，支出决算 6,707.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 2020 年综合绩效考评奖、2020 年度应休未休年休假补贴、2020 年浮动绩效工资、应休未休年休假补贴等。

15.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5,594.8 万元，支出决算 6,383.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0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 2021 年度中国南通国际高端纺织产业博览会经费、在建的国家电动机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江苏）项目经费、南通市知识

产权保护中心办公及业务场地装修费等。

（二）科学技术支出（类）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2.3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 2021 年度市级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613.53 万元，支出决算 1,612.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1 年在职人员调出及退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2,605.51 万元，支出决算 2,563.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1 年在职人员调出及退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6,334.6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908.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425.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用车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7,716.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17.38 万元，增长 9.56%，变动原因：人员经费增加、专用设备投入增加；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增设知识产权预审服务专项、知识产权综合运用专项等职能项目、追加高质量发展服务能力提升项目、追加南通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办公及业务场地装修费等。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6,334.6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908.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425.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用车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367.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5.87 万元，变动原因：主要为 2021 年追加公务用车购置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44.2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3.64%；公务接待费支出 23.3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36%。

（二）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352.92 万元，支出决算 344.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53%，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

异原因：主要为单位严格执行用车管理制度，加强车辆管理，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157.92 万元。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8 辆，开支内容：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86.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3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30.97 万元，支出决算 23.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43%，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落实疫情防控措施，严格按照规定控制公务接待费用。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3.36 万元，接待 238 批次，2295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接待国家及兄弟省市市场监管系统及相关单位来人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150.6 万元，支出决算 10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26%，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为 2021 年报经市政府同意，我局承办中国南通国际高端纺织产业博览会活动，根据厉行节约的要求，大

力压减活动中的会议开支，因此会议费较预算减少。2021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97 个，参加会议 6732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召开全市市场监管工作会议、业务工作会议、工作座谈会、协调会议以及上级及市委市政府交办的会议活动。

（四）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344.02 万元，支出决算 308.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78%，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为我局严格执行培训制度，制定年度培训计划表，控制参培对象及培训标准，减少了培训费用的支出。2021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55 个，组织培训 11536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对监管、服务对象开展的相关业务知识培训；对行政事业单位人员提升业务能力、专业技能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682.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9.86 万元，减少 15.98%，变动原因：主要为离退休干部活动经费 2021 年列入“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列

支。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793.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07.9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85.07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174.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7.0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23.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4.74%。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4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62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5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共开展 0 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

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项)：反映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定的制定、实施、评估和统计监测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知识产权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

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反映用于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化妆品事务(项)：反映用于化妆品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反映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

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三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三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三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